关于做好2019年度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院校：

 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师厅函〔2019〕14号）要求，我省启动2019年度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人选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 一、申报遴选条件

 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推荐人选，应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为人师表，师德高尚;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，培养优秀青少年有突出贡献;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，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;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，师生群众公认。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 1. 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近6学年(2013-2019学年)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96学时/学年，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(医学专业任课教师按教学时数计算，本科教学工作量平均不少于60学时/学年，含案例教学和临床带教）。

 2. 非现任校级领导。

 3. 非国家“万人计划”其他类别申报者和国家“万人计划”领军人才、杰出人才入选者。

 二、申报名额

 各高校限额推荐1人。我省2019年度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本科推荐指标为8名，各高校要认真遴选，从严把关，确保选出优秀的推荐人选。

 三、推荐程序

1.符合评选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学校提出申请,各学校在9月19日之前将纸质版材料和电子版材料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，报送内容和报送方式见附件3。

 2.省教育厅根据《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校）遴选指标体系（普通本科院校）》（附件4）对候选人进行遴选，确定推荐人选，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教育部。

  联系人：王欢，联系电话：0311-66005125。

附件：1.2019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

 校）候选人推荐表（普通本科院校）

     2.2019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候选人信息表

     3.纸质版和电子材料报送要求

     4.2019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

 校）遴选指标体系（普通本科院校）

 河北省教育厅高教处

 2019年9月16日